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7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 1 年内转让给职工。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二）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五）、（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并应当在 3 年内转让或注销。 公司因上述第（三）、（五）、（六）项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8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定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3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3 日上午 9:15-9:25，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3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截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展诚大道 8 号公司办公大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以上提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等相关公告。

提案（一）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后方可生效。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一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提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法：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法人股东，请于会议登记日，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法人股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请于会议登记日，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2023 年 3 月 31 日下午 16:30。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2、登记时间：2023 年 3 月 31 日，9:30-11:30，13:00-16:30。

3、登记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展诚大道 8 号公司办公大楼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4、传真号码：0575-89072975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陈涛

联系电话：0575-89072976

传真：0575-89072975

电子邮箱：roshow@roshowtech.com

邮政编码：311814

地址：浙江省诸暨市展诚大道 8 号公司办公大楼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2、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17”，投票简称为“露笑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3 日上午 9：15-9：25，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3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及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对列入大会议程的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可在“同意票数”栏填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做出投票指示。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如委托认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4、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议召开情况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9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监事，2023 年 3 月 16 日上午 9:30 在诸暨市店口镇露笑路 3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现场会议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治宇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对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三、备查文件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5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露笑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9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2023 年 3 月 16 日上午 9:00 在诸暨市店口镇露笑路 38 号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现场会议实际出席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鲁永先生主持。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　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公司对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成之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4 月 3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8）。

三、备查文件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 云城　　公告编号：临 2023-022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收到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3 司冻 0315-4 号）和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23）沪 74 执保 86 号】，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康旅集团”）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已解除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股份情况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交银租赁”）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导致交银租赁向上海金融法院申请对康旅集团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实施司法冻结及司法标记。具体事宜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 2022-014 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及和解的公告》。

二、本次解除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冻结、标记股份	320,150,575 股，其中冻结：299,813,275 股；标记：20,337,3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1.0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94%
解除冻结时间	2023 年 3 月 15 日
持股数量	627,050,575 股
持股比例	39.05%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注：康旅集团于 2022 年 9 月 5 日至 2022 年 9 月 6 日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13,100,000 股，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627,050,575 股。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 云城　　公告编号：临 2023-021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22 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含全资下属公司天津银润投资有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对外出售昆明城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下称“昆明城海”）、西安东智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下称“西安东智”）、海南天联华投资有限公司 75%的股权（下称“海南天联华”）、海南天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5%的股权（下称“海南天利发展”）、昆明云城尊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的股权（下称“云城尊龙”）、台州银泰商业有限公司 70%的股权（下称“台州银泰”）、杭州西溪银盛置地有限公司 70%的股权（下称“杭州西溪”）、杭州萧山银城置业有限公司 67%的股权（下称“杭州萧山”）、云南东方柏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的股权（下称“东方柏丰”）、陕西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秦迎实业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下称“陕西秦汉新城”）、西安国际港务区海荣实业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下称“西安海荣实业”）、西安海荣青东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下称“西安海荣青东村”）、云尚发展（淄博）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下称“云尚发展”）、宁波奉化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70%的股权（下称“宁波奉化”）（前述转让股权下称“标的资产或标的公司”，前述资产出售下称“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经云南产权交易所组织交易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云南柏丰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东方柏丰 51%股权的受让方，确定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康旅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云南城投康源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康源公司”）为昆明城海 100%的股权等其他 13 家标的资产的受让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1 号）。

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22 年 6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相关公告。

2022 年 7 月 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667 号）（下称“《问询函》”），次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信息披露的问询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5 号）。公司对《问询函》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并会同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所提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2022 年 7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8 号）。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22 年 10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公告。

2022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收到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2590 号）（下称“《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2022 年 11 月 5 日和 202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问询函＞的部分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33 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问询函＞的补充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47 号），对于《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并根据《问询函》对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修改和补充披露。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最终确定标的资产受让方。

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已收回昆明城海等十家交易标的公司的股权款和债权款，合计约 41.81 亿元，并与最终资产受让方完成股权交割；收回东方柏丰股权款 2.5 亿元。

截至目前，昆明城海、西安东智、云城尊龙、云尚发展、杭州萧山、东方柏丰六家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后续实施工作。

三、风险提示

本次重组的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 云城　　公告编号：临 2023-020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为优化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资产结构，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天津银润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天津银润”）通过在云南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公司持有苍南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苍南银泰”）70%的股权、杭州海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杭州海威”）70%的股权、平阳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平阳银泰”）70%的股权、杭州云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下称“杭州云泰”）70%的股权、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泰悦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宁波泰悦”）19%的股权、宁波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宁波银泰”）70%的股权、黑龙江银泰置地有限公司（下称“黑龙江银泰”）70%的股权、名尚银泰城（淄博）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淄博银泰”）70%的股权、哈尔滨银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哈尔滨银旗”）70%的股权、台州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台州银泰”）70%的股权、北京房开创意港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北京房开”）90%的股权以及天津银润持有宁波泰悦 51%的股权（前述转让股权下称“标的资产”，前述资产出售下称“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前述被转让股权公司下称“标的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将根据公开挂牌结果确定，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购买标的资产。经云南产权交易所组织交易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北京银泰置地商业有限公司为杭州海威 70%股权的受让方；确定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康旅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云南城投康源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康源公司”）为苍南银泰 70%股权等 10 家标的资产的受让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20 年 5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的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20】0525 号）（下称“《审核意见函》”）。次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的审核意见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9 号）。公司对《审核意见函》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并会同中介机构就《审核意见函》所提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的审核意见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0 号）。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和 2020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0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和 2020 年 12 月 15 日分别进行了披露。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和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拟对外签署＜产权交易合同＞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和 2021 年 4 月 20 日分别进行了披露。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标的公司已全部完成股权交割工作。平阳银泰、杭州海威、苍南银泰、杭州云泰、宁波泰悦、淄博银泰共六家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剩余宁波银泰、黑龙江银泰、哈尔滨银旗、台州银泰、北京房开五家公司暂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后续实施工作。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1229　　证券简称：上海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3-007
优先股代码：360029　　优先股简称：上银优 1
可转债代码：113042　　可转债简称：上银转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六届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以现场加视频接入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3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8 人，实际出席董事 18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金煜董事长主持，会议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 2023 年度市场风险限额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 2023 年度国别风险限额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 2023 年度流动性风险限额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 2023 年度市场风险压力测试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2022 年度并表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2022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2022 年度合规风险管理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2 年度工作总结和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修订问责管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其中，修订《员工违反规章制度处理规定》，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修订《问责管理基本规定》，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修订从业人员行为管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其中，修订《从业人员行为管理办法》，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修订《从业人员行为准则》，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修订《业务连续性管理基本规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还听取了《关于 2022 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自评估工作的报告》《2022 年度内部评级模型验证报告》《关于新资本协议实施工作进展情况的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1229　　证券简称：上海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3-008
优先股代码：360029　　优先股简称：上银优 1
可转债代码：113042　　可转债简称：上银转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的集团口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2 年（未经审计）	2021 年（经审计）	变化
营业收入	531.12	562.30	-5.54%
营业利润	240.25	235.58	1.98%
利润总额	240.44	235.55	2.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80	220.42	1.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9.94	219.97	-0.01%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1.50	1.48	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0%	11.80%	下降 0.80 个百分点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变化
资产总额	28,785.25	26,531.99	8.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10.54	2,052.04	7.7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010.97	1,852.46	8.56%
普通股总股本（亿股）	142.07	142.07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股）	14.16	13.04	8.59%
不良贷款率	1.25%	1.25%	-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变化
拨备覆盖率	291.61%	301.13%	下降 9.52 个百分点

注：1、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证监会公告〔2010〕2 号）计算，考虑了优先股股息发放、可转债转股的影响。

2、非经常性损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计算。

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有人民币 1,426,000 元上银转债转为公司 A 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 134,288 股，占上银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 A 股普通股股份总额的 0.000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2022 年，本集团坚持战略引领，主动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导向，推进转型发展和结构调整，积极减费让利，加大对实体经济服务力度；深化科技业务融合，增强金融科技支撑，强化风险形势应对，全年主要业务保持稳健发展。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80 亿元，同比增长 1.08%；营业收入 531.12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1.00%。2022 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28,785.2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49%；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13,045.9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61%，占资产总额比重为 45.32%；存款总额 15,714.5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34%，占负债总额比重为 59.15%。资产质量保持稳定，2022 年末本集团不良贷款率 1.25%；拨备覆盖率 291.61%，整体拨备充足。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的集团口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报备文件

经公司董事长金煜、行长朱健、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施红敏、财务部门负责人张吉光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3 月 1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富春路 789 号宋都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61,923,81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39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建午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长俞建午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出席本次会议，拟任董事会秘书俞昀女士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61,619,516